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1月广东省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专业技能课程考试报考工作的通知

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

发布日期 2020-10-30

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

栏目 社考

存档日期 2026-10-27

原文链接 https://szeb.sz.gov.cn/szzkw/zkgg/skxx/content/post_8946803.html

各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各有关考生：

根据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2021年1月广东省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专业技能课程证书考试报考工作的通知》（粤考院函〔2020〕128号)精神，2021年1月广东省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专业技能课程考试（以下简称“专业技能课程考试”）将于2020年12月26日至27日和2021年1月9日举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开考课程

深圳市2021年1月专业技能课程考试开考课程为:《电工》、《电子》、《化学》、《会计》、《旅游》、《美术基础》、《机械（钳工）》、《烹饪（中式烹调、中式面点、西式面点）》、《音乐综合》、《教育基础综合》、《生物技术基础》和《体育》，共十二门课程；其中《音乐综合》、《美术基础》和《体育》三种专业技能课程不考理论，只考操作技能。

二、考试时间

（一）操作技能考试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		操作技能课程名称
2020年 12月26日、27日	上午	9:00－12:00	音乐综合、教育基础综合、旅游（导游与旅行社管理）、烹饪（中式烹调、中式面点、西式面点）、电子、电工、机械（钳工）、化学、生物技术基础
	下午	14:30－17:30	
2020年 12月26日、27日	8:30－17:30 （考生8:00录检报到）		体育

（二）理论考试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		理论课程名称
2021年1月9日	上午	9:00－10:30	电工、生物技术基础、生物技术基础、会计**（理论）**
		9:00－11:00	美术基础**（色彩）**
	下午	14:30－16:00	电子、化学、旅游、机械、烹饪
		14:30－16:30	美术基础**（素描）**
			会计**（实操）**

三、报考工作

（一）报考时间

1.考生网上预报名时间：2020年11月4日至11日；

2.缴费截止时间：2020年11月13日17:00。

（二）报考方式

本次考试统一采用网上报名方式。包括相片采集上传及网上资格审核。

（三）考生报名流程

1.考生报名网址和报名点网上审核的网址为：http://www.eeagd.edu.cn/jzbm。考生网上报名包括：个人信息填写，报考信息填写，上传（户口本、学生证等）资料，通过“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官方微信（ID：gdsksy）小程序进行相片采集，信息确认等环节。各报名点对报考考生进行网上资格审核。报考考生需密切关注审核结果，审核通过的考生按要求在缴费截止时间前进行缴费；审核不通过考生的报名申请将被退回，无法进行缴费，考生须在2020年11月12日前重新选择本人符合条件的报名点、

课程进行报考。报考流程详见附件2。

2.深圳中职学校在校生网上预报名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根据所在学校的安排办理网上报名信息确认及缴费手续。

3.符合报名条件的社会考生（户籍或学籍所在地为深圳的社会考生）网上预报名点选择深圳市博伦职业技术学校，审核通过后，凭有效身份证件到深圳市博伦职业技术学校办理报名确认及缴费手续，办理时间2020年11月11日至13日,9:00-11:00,14:30-16:30，地址：南山区南博二路28号教务处F308，联系人：潘老师，联系电话：0755-84354555再转接分机号8210。

（四）报考收费

报考收费标准按粤价函〔2003〕12号文和粤价函〔2003〕63号文执行（具体标准详见附件3）。《烹饪》课程的理论和操作技能收费标准均参照《生物技术基础》的收费标准执行。考试费缴交办法如下：

1.以学校为单位集体报名的考生，缴费方式采用学校集中汇缴，由学校联系我办开具缴款通知书，统一缴入指定银行任一网点，并于2020年11月20日前将“广东省非税收入（电子）票据”（第二联）集中交至我办204室。

2.社会考生由博伦职业技术学校集中汇缴。

（五）报名注意事项

1.若考生报考既有理论考试又有技能考试的课程，考生上一次考试的理论或操作技能考试成绩只有一项达到等第条件的，其成绩只保留到相邻的下一次考试；有保留成绩的考生在当次考试报名时必须选择保留成绩操作，并在网上预报名时正确填入有效保留成绩准考证号并点击校验，系统将根据保留成绩库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方为有效保留。如考生持有有效保留成绩，但报名时未提出保留成绩申请，视为自动放弃保留成绩。

2.考生须认真核对《考生报名信息确认单》报名信息并对本人信息的准确性负责。报考信息填写完成后，系统会自动生成考生号(该考生号只用于登录官微小程序进行相片采集时使用)并在页面上端显示，考生凭此考生号和报名时设置的密码，关注或者扫描页面显示的二维码进入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官微小程序进行相片采集。

3.考生完成网上报名并经审核通过，但未在规定时间内按照各报名点要求及时缴费的，视为自动放弃报名考试资格。考生缴费成功，无论退考或缺考，报考费均不予退还。

4.社会考生已进行网上预报名，审核通过后，但未在规定时间内缴费并致电报名点进行网上信息确认及缴费的，视为自动放弃报名考试资格。

5.报考《电工》、《电子》、《机械（钳工）》和《化学》操作技能考试的考生，在参加该科目操作技能考试时须出示学校（单位）开具的《专业技能课程考试操作技能考试实习证明（岗位工作证明）》（格式见附件4），否则将不予参加该科目操作技能考试。

（六）报名数据上报

各报名点在报名结束后，须汇总报考情况，并填写《2021年1月广东省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专业技能课程考试报名情况表》（附件5），加盖学校公章后，于2020年11月17日前发送至我办邮箱

szzb-sk@sz.edu.cn。

四、其他事项

（一）考试大纲

本次考试使用2020年版《考试大纲》，请各校做好2020年考试大纲的征订工作，考生如需购买请密切留意广东教育考试服务网网上书城（http://www.eesc.com.cn/book/），联系电话：020-34270097。

（二）准考证打印

报名成功的考生可自2020年12月19日起登录报名网站（http://www.eeagd.edu.cn/jzbm）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不需要盖章）。确有困难无法打印者，可到报名点申请免费打印领取准考证。

附件：1．各课程操作技能考试工种类别代码及考试时间

2．考生报名操作流程图

3．广东省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专业技能课程考试费收费标准

4．专业技能课程考试操作技能考试实习证明（岗位工作证明）

5．2021年1月广东省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专业技能课程考试报名情况表

6.考生守则（笔试）

7.考生守则（操作技能考试）

原图分页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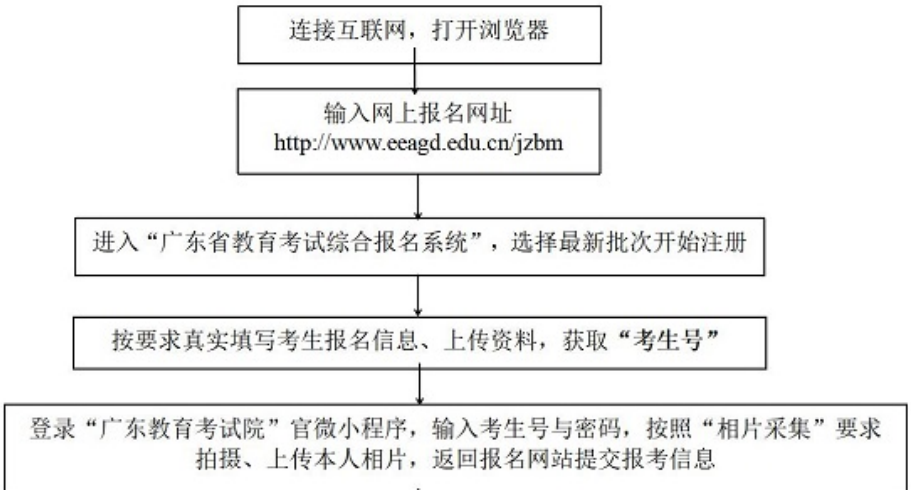
体育各技能类别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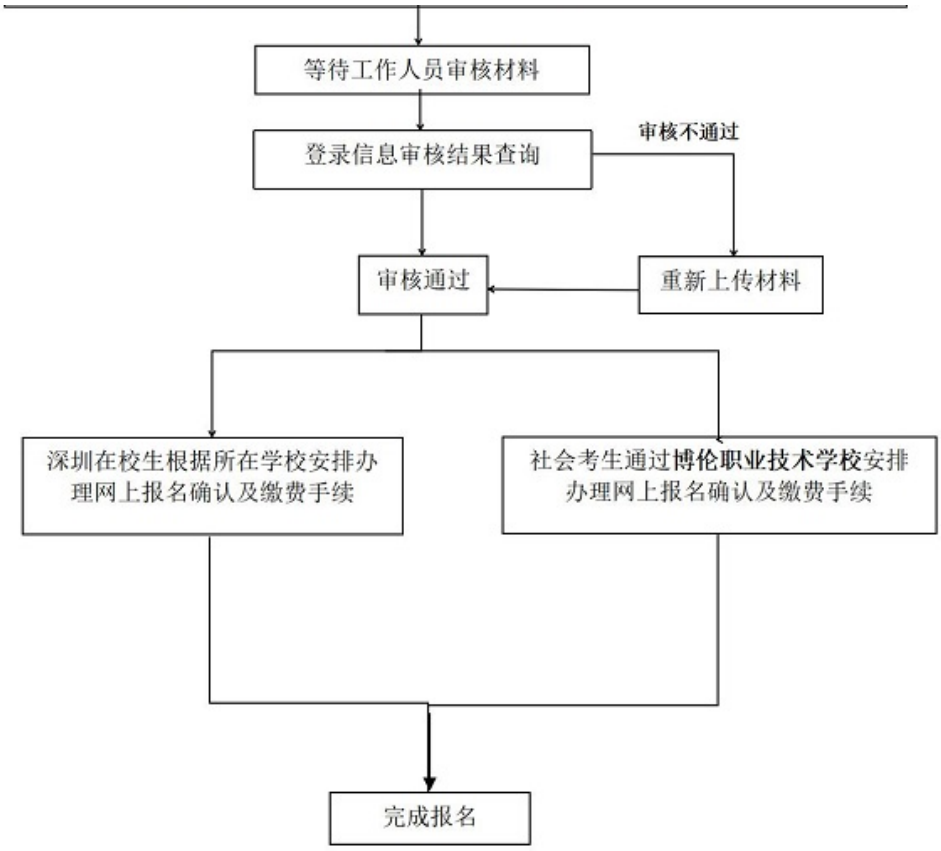
技能考试类别	代码	技能考试类别	代码
田径男子100M	1	游泳男子100M仰泳	38
田径男子200M	2	游泳男子200M仰泳	39
田径男子400M	3	游泳男子100M蛙泳	40
田径男子800M	4	游泳男子200M蛙泳	41
田径男子1500M	5	游泳男子100M蝶泳	42
田径男子5000M	6	游泳男子200M蝶泳	43
田径男子110M栏	7	游泳男子200M混合泳	44
田径男子400M栏	8	游泳女子50M自由泳	45
田径男子跳高	9	游泳女子200M自由泳	46
田径男子撑竿跳高	10	游泳女子400M自由泳	47
田径男子跳远	11	游泳女子100M仰泳	48
田径男子三级跳远	12	游泳女子200M仰泳	49
田径男子铅球	13	游泳女子100M蛙泳	50
田径男子铁饼	14	游泳女子200M蛙泳	51
田径男子标枪	15	游泳女子100M蝶泳	52

田径男子十项全能	16	游泳女子 200M 蝶泳	53
田径女子 100M	17	游泳女子 100M 混合泳	54
田径女子 200M	18	游泳女子 200M 混合泳	55
田径女子 400M	19	篮球	56
田径女子 800M	20	排球	57
田径女子 1500M	21	足球	58
田径女子 3000M	22	乒乓球	59
田径女子 100M 栏	23	羽毛球	60
田径女子 400M 栏	24	网球	61
田径女子跳高	25	击剑	62
田径女子撑竿跳高	26	摔跤（男子）	63
田径女子跳远	27	摔跤（女子）	64
田径女子三级跳远	28	柔道（男子）	65
田径女子铅球	29	柔道（女子）	66
田径女子铁饼	30	拳击	67
田径女子标枪	31	跆拳道	68
田径女子七项全能	32	武术套路	69
游泳男子 50M 自由泳	33	散打	70
游泳男子 100M 自由泳	34	举重	71
游泳男子 200M 自由泳	35	射击	72
游泳男子 400M 自由泳	36	射箭	73
游泳男子 800M 自由泳	37		

附件 2

考生报名操作流程图




等待工作人员审核材料
登录信息审核结果查询
审核不通过
审核通过
重新上传材料
深圳在校生根据所在学校安排办理网上报名确认及缴费手续
社会考生通过博伦职业技术学校安排办理网上报名确认及缴费手续
完成报名

附件 4

专业技能课程考试操作技能考试实习证明
（岗位工作证明）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报考课程			选考类别（有选考类别的填写）		
所在学校			已实习（工作）时数		

我确认以上信息准确、真实。同时，我承诺：

本人已完成考试大纲所规定学时数的操作技能训练，具备独立完成、安全操作的能力；在考试过程中自觉遵守有关规定和纪律，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的管理，不作任何违反操作技能

考试《考生守则》规定的事情。若有违反，愿意接受考试机构的相应处理。 考生签名：
学校意见： 该考生所填情况属实，同意报考。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注：1. 参加《电工》、《电子》、《机械》和《化学》课程操作技能考试的考生报考时必须出示本证明。

2. 考生考试时，此证明须与准考证、身份证同时交考核点审核，并于考试完毕后交考核点存档。

3. 报考有关课程操作技能考试技能训练时数要求（见下表）

课程名称	训练时数要求
电工	在校生不得少于 80 学时，非在校生不得少于 120 学时
电子	在校生不得少于 45 学时，非在校生不得少于 55 学时
化学	不得少于 20 学时
机械	不得少于 120 学时

（内容来源：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

附件1-7.docx

附件及下载链接

附件1-7.docx

https://szeb.sz.gov.cn/attachment/0/802/802961/8946803.doc